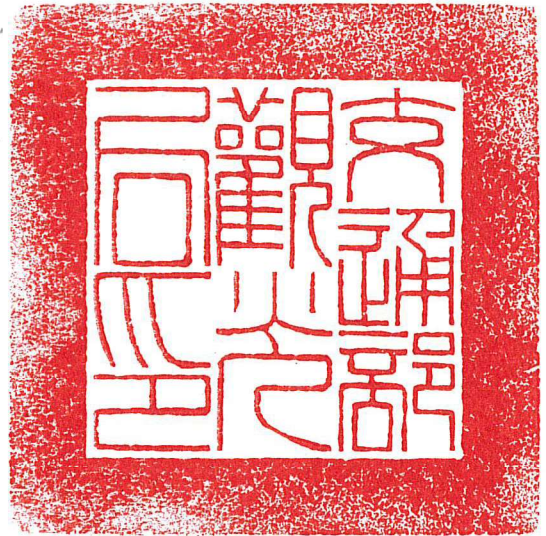


交通部觀光局 令

發文日期：中華民國 112 年 9 月 11 日

發文字號：觀業字第 11230021191 號



廢止「交通部觀光局輔導旅行業建立特色產品品牌獎勵補助要點」、「旅行業經營菲律賓旅遊線因抵制政策受損貸款利息補貼要點」、「交通部觀光局補助旅行業推廣高雄市及澎湖縣旅遊實施要點」、「交通部觀光局補助接待大陸地區人民來臺觀光業務受衝擊之旅行業辦理國內旅遊實施要點」、「稀少語別隨團導遊或翻譯人員補助要點」、「交通部觀光局補助旅行業推廣一百零五年風災影響之屏東縣旅遊實施要點」、「交通部觀光局補助旅行業推廣花蓮縣旅遊實施要點」、「交通部觀光局促進南灣新國旅觀光遊樂業優惠補助要點」、「交通部觀光局輔導旅行業推廣擴大國旅暖冬遊補助要點」、「交通部觀光局前進宜花東高屏暖冬遊住宿優惠措施補助要點」、「交通部觀光局擴大國旅暖冬遊住宿優惠措施補助要點」、「交通部觀光局輔導旅行業推廣擴大國旅秋冬遊補助要點」、「交通部觀光局補助十二歲以下兒童優惠入園活動實施要點」、「旅行業配合防疫政策暫停辦理國內旅遊衍生作業成本補助要點」、「交通部觀光局補貼旅行

裝

訂

線

業營運及薪資費用實施要點」、「交通部觀光局辦理觀光旅館業及旅館業員工薪資補貼要點」、「交通部觀光局協助民宿紓困補貼實施要點」、「交通部觀光局辦理觀光遊樂業薪資及營運成本補貼實施要點」、「交通部觀光局補貼導遊與領隊人員及國民旅遊隨團服務人員生計費用實施要點」、「交通部觀光局輔導旅行業推廣安心旅遊補助要點」、「交通部觀光局補助觀光遊樂業辦理未滿十九歲國民優惠入園活動實施要點」、「交通部觀光局補貼旅行業員工薪資及營運成本實施要點」、「交通部觀光局補貼無雇主導遊及領隊人員生計費用實施要點」、「交通部觀光局補助旅行業冬季平日團體旅遊實施要點」、「交通部觀光局辦理觀光旅館業及旅館業員工薪資及營運成本補貼要點」、「交通部觀光局辦理民宿營運補貼實施要點」、「交通部觀光局補貼國民旅遊隨團服務人員生計費用實施要點」、「交通部觀光局辦理主要接待非本國籍旅客觀光旅館業及旅館業營運成本補貼要點」、「交通部觀光局獎勵旅行業推廣特色團體旅遊實施要點」、「交通部觀光局辦理國旅券實施作業要點」、「交通部觀光局獎勵旅行業推廣悠遊團遊實施要點」、「交通部觀光局獎助個別旅客住宿優惠實施要點」、「交通部觀光局補助觀光遊樂業辦理優惠入園活動實施要點」，並自即日生效。

代理局長 周廷彰